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为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因发展经营需要，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保证金、存单质押部分），期限为 12 个月。公司拟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向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的最高额授信额度扣除保证金、存单质押部分，即人民币 20,000 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因发展经营需要，拟向兴业银行杭州分行申请提用总额度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期限为 12 个月。公司拟与兴业银行杭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在债权人兴业银行杭州分行办理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主债权期限为一年，担保期限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包括展期到期）后满两年之日止。担保总金额为综合授信金额的 100%，即 20,0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该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3,968.25 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萧山区临江新城农二场房屋 427 号

法定代表人：王官军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聚酯纤维膜材、土工布、涤纶工业长丝、聚酯切片、POY 丝、FDY 丝、DTY 丝；经营化纤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纺织面料、服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揽来料加工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货运：普通货运；人力装卸服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17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367,999.64	342,057.64
利润总额	4,636.44	4,931.16
净利润	4,636.44	4,931.16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6,038.02	187,078.89
负债总额	138,008.98	143,686.28
净资产	48,029.04	43,392.61
资产负债率	74.18%	76.8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拟为全资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尚需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截止目前，公司尚未签署有关担保协议或意向协议，公司对于全资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的担保尚需相关银行及其机构审核同意方可执行，单项担保事项的协议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履行相关担保事项的实施。

公司同时将依据《公司章程》及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审批及签署担保合同，将严格依照协议执行控股子公司相关资金使用情况并严控经营风险及担保风险。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公司提供的担保是有利于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有效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224,100万元人民币，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72,434.88万元，占本公司2018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7.96%，全部为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均无对外担保行为，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3月26日